

## 嘉義市殯葬服務業申請變更名稱備查應備文件檢查表

(一式二份、影本請加蓋公司章、申請人印章)

1	申請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及商業名稱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人及公司或商業之負責人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營業項目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或商業所在地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(市)主管機關指定應記載之事項		
2	申請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(委託代辦者應加附代理人身分證影本及委託書)、公司或商號負責人及其身分證證明文件影本。			
3	商業登記證明文件(98.4.12以後廢止營利事業登記證;請至經濟部商業司工商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網頁查詢並列印。) <a href="https://findbiz.nat.gov.tw/fts/query/QueryBar/queryInit.do">https://findbiz.nat.gov.tw/fts/query/QueryBar/queryInit.do</a>			
4	本市殯葬服務業公會會員證影本。			
5	嘉義市政府登記商號名稱預查表影本。(至嘉義市政府建設處工商科申請)			
6	經直轄市(縣、市)主管機關設立許可經營殯葬服務業函影本。			

## 嘉義市殯葬服務業申請變更名稱備查申請書

茲依殯葬管理條例第四十二、四十四條規定，填具申請書，並檢附有關文件，請准予備查。

此致

嘉義市政府民政處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公司(商號)名稱	變更前		電話	
	變更後		e-mail	
營業地址				
營業項目				
負責人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聯絡電話
資本額				
員工人數				
檢附文件	請依本市殯葬服務業申請變更名稱備查應備文件檢查表檢附(一式二份)。影本請加蓋公司章、申請人印章			
申請人：	(簽章)			
	〔加蓋公司、行號章〕			
審核意見	簽注意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審查合於規定，擬同意其備查，附稿併陳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審查與規定不符，原因： 擬予駁回，附稿併陳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欠缺附件- 擬予通知於一個月內補件，逾期視同自動放棄，附稿併陳。			
承辦人	科長	副處長	處長	